

杨园乡志



《杨园乡志》编修领导小组 编



楊

崇

樂

步

楊崇樂步



重印说明

为了更好的发挥志书“存史、资政、教化”的作用，镇党委、政府决定趁《高东镇志》出版、印刷之际，对1985年编纂的《杨园乡志》予以重印。此次重印，修正个别明显错别字和部分版式调整；卷首《杨园乡现状图》随文于“建置、沿革”章。全书的篇目、内容依据原书照排，不作修改、变动。

特此说明。

《高东镇志》编纂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六月

前 言

地方志，乃一方之全史；是一个地区、一个时代历史社会的真实反映。使前有所稽，后有所鉴，起到存史、资治、教化、兴利的作用。

在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的指引下，开创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我们伟大的祖国到处生气勃勃，欣欣向荣。盛世修志。在上级的倡导下，经过四年的编撰，《杨园乡志》现在付印成册了，我们感到由衷地高兴。

《杨园乡志》记载了我乡的地理、历史、经济、政治、文化以及乡土风情的全貌。重点记叙了我乡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推翻三座大山，当家作主，把一个贫穷落后、被称之为“东伯利亚”的旧杨园，改造、建设成为农、副、工、贸、交通运输各业兴旺，科学、教育、文化、卫生全面发展的新杨园。它是对本乡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历史唯物主义教育的一部生动的乡土教材；也是为本乡今后的建设和管理提供真实而可资征信的依据。因此，《杨园乡志》的编撰出版，既可促进我乡的两个文明建设，又将进一步激发我乡人民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家乡，继承先辈优良传统，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党的基本路线，为进一步振兴杨园而作出贡献。

《杨园乡志》编修领导小组

一九八八年三月

凡 例

一、本志定名《杨园乡志》。

二、本志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正确地反映历史和现状，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三、本志根据详今略古的原则，以新中国成立三十六年来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成就为记叙重点。上限 1911 年（辛亥革命），下限 1985 年，有关建置沿革、大事记、重大事件不受限制。

四、“文化大革命”及历次政治运动，在大事记中作简要记述。

五、本志历史纪年，用当时通用的记法，在括号内注明公元纪年。对各个时期的行政机构，除了日伪政权加“伪”字外，其余均按一般习惯称呼，不加政治性定语，对人物直书姓名，不加职衔和褒贬之词。文中“解放前（后）”，指杨园乡解放 1949 年 5 月 15 日前后；“建国前（后）”，系指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

六、本志以语体文记叙为主，摘录引文根据原著。分章、节、目三层记述，并采用图表等供参考。文风力求严谨、朴实、简洁流畅。

七、本志共分二十一章，八十二节，志首有前言、凡例、总述、大事记，提挈全书大要，以窥全貌。

目 录

重印说明		第二节 历届人民代表大会·····	
前言		·····	(47)
凡例		第三节 财政·····	(51)
总述·····	(1)		
大事记·····	(3)		
		第五章 党派·····	(52)
第一章 自然、地理·····	(19)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	(52)
第一节 地理概况·····	(19)	第二节 中国国民党·····	(56)
第二节 土地、地质分布·····	(20)		
第三节 水系·····	(22)	第六章 社会团体·····	(57)
第四节 气候·····	(23)	第一节 农会、贫协·····	(57)
第五节 物产(部分)·····	(27)	第二节 工会·····	(57)
		第三节 共青团·····	(58)
第二章 建置、区划·····	(29)	第四节 妇联·····	(59)
第一节 建置沿革·····	(29)	第五节 科普协会·····	(61)
第二节 行政区划·····	(30)		
第三节 集镇·····	(31)	第七章 公安·····	(62)
第四节 行政村简介·····	(32)	第一节 治安机构·····	(62)
		第二节 治安工作·····	(62)
第三章 人口、生活·····	(37)	第三节 安全、消防·····	(64)
第一节 人口·····	(37)		
第二节 生活·····	(42)	第八章 地方武装·····	(65)
		第一节 解放前地方武装·····	
第四章 政权·····	(45)	·····	(65)
第一节 机构·····	(45)	第二节 解放后地方武装·····	
		·····	(66)

目 录

- 第九章 民政、司法 (67)
- 第一节 民政 (67)
- 第二节 司法 (69)
- 第十章 农业 (71)
- 第一节 概况 (71)
- 第二节 机构设置 (71)
- 第三节 土地改革 (72)
- 第四节 农业合作化 (73)
- 第五节 人民公社 (75)
- 第六节 经济体制改革 (75)
- 第七节 农田基本建设 (77)
- 第八节 耕作制度 (77)
- 第九节 粮、棉、油生产 (79)
- 第十节 农机具 (83)
- 第十一节 植物保护 (85)
- 第十二节 肥料 (87)
- 第十三节 天然气、沼气 ... (87)
- 第十一章 工业 (88)
- 第一节 概况 (88)
- 第二节 机构设置 (89)
- 第三节 工厂企业 (89)
- 第四节 供电 (99)
- 第十二章 副业 (100)
- 第一节 概况 (100)
- 第二节 机构设置 (100)
- 第三节 业务机构 (101)
- 第四节 副业生产简介 ... (102)
- 第十三章 财贸 (107)
- 第一节 商业 (107)
- 第二节 粮食、油料 (110)
- 第三节 税务、工商 (112)
- 第四节 金融(银行、信用社) ...
..... (114)
- 第十四章 交通、邮电 (118)
- 第一节 交通 (118)
- 第二节 邮政、电话 (120)
- 第十五章 教育 (122)
-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22)
- 第二节 幼儿教育 (122)
- 第三节 私塾和小学教育
..... (124)
- 第四节 中学教育 (128)
- 第五节 业余教育 (131)
- 第十六章 文化、体育 (133)
- 第一节 文化活动概况 ... (133)
- 第二节 文化站 (133)
- 第三节 电影放映队和影剧场 ...
..... (134)
- 第四节 广播站 (135)
- 第五节 诗抄 (136)
- 第六节 体育事业 (138)
- 第十七章 卫生 (140)
- 第一节 概况 (140)
- 第二节 机构设置 (140)
- 第三节 杨园乡卫生院 ... (141)
- 第四节 医疗卫生 (142)
- 第十八章 宗教 (146)

第一节 教种	(146)	第六节 方言、谣谚	(156)
第二节 主要寺庙、庵堂简介	(147)		
第十九章 风俗	(149)	第二十章 人物	(162)
第一节 生活习惯	(149)	第一节 革命烈士	(162)
第二节 迷信、陋俗	(151)	第二节 知名人士	(164)
第三节 家庭、婚姻	(152)		
第四节 喜庆、丧葬	(154)	第二十一章 事故、传闻	(168)
第五节 岁时	(155)	第一节 事故	(168)
		第二节 地名、村名、宅名传闻	(171)

总 述

杨园乡位于川沙县东北部,离县城 14.08 公里。东临长江口,南与顾路乡接壤,西与东沟乡毗邻,西北与高南乡交界,北与高东乡隔河相望。东西长 7.55 公里,南北宽 4.25 公里,总面积 17.52 平方公里。

乡级机关设于杨园镇,赵高路西侧。该镇 1974 年形成,居本乡中部,现为全乡政治、经济、文化活动的中心。

本乡建置,昔日为高昌乡,九团乡;二区、三区;徐路乡、高行乡;高徐乡。解放后,建徐路乡、中心乡、高行乡、大同乡;中心乡;杨园人民公社。1984 年 3 月,政社分设,建杨园乡人民政府。

1985 年,全乡共 5351 户,人口 18696 人,其中男 8539 人,女 10157 人。除汉族外,有回、苗族各一人,居国外侨胞 19 人,港、澳、台同胞 45 人。

境内地势,东部略高,平均海拔为吴淞零上四米。成陆较晚,东首筑有老护塘(1172)、钦公塘(1733)、人民塘(1950)和一条套圩(1971)。1964 年建成“五好沟水闸”一座。土质西部多粘性,东部多砂性,为类砂泥和黄土。气候温和,年平均气温 15℃左右。水上交通有赵家沟、浦东运河、高桥港,通航 20~40 吨船只;陆上交通有上顾线、高川线设站经过。

土地总面积 26307 亩。1985 年耕地面积 13854 亩,人均约占 0.74 亩。总劳力 10735 人,务农 4185 人。种植以棉粮为主,兼种杂粮。解放前产量不高,水稻亩产 400 斤左右,棉花亩产皮棉 20~30 斤。解放后,产量逐年上升,1978 年粮食常年亩产 1723 斤,棉花亩产皮棉 181.06 斤,油菜 323 斤,超历史最高水平。

1958 年始办工业,但为时很短,多数停办。1970 年重振社队工业。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工业比重迅速上升。

1985 年,乡、村、队工业总产值 3567 万元,占农、副、工总产值 5094 万元的 70%。

副业,民国时期,里人创办畜植实验场。农户以饲养猪、家畜为主,泥木工外出较多,妇女从事穿网花边、刺绣。解放后,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

1985 年,全乡奶牛 355 头,上市鲜牛奶 61.66 万公斤。上市肉猪 5845 头,家禽 3.9 万只,鲜蛋 46.8 万斤。长毛兔饲养量达 2 万只。刺绣、机绣、绞羊毛衫等手加工,已成为社员家庭经济收入的来源。还发展了种植香菇、蘑

总 述

菇、水果、花卉等多种经济作物。

商业,解放前徐路、赵桥有私营商店 33 家。现杨园、徐路两镇,有供销社、集体商业设立中心店门市部 32 个,村设下伸店 8 个,职工共 197 人。

1985 年,商品零售总额 853.51 万元。杨园镇上还设有棉花收购站、粮管所、银行、邮电所等单位。

随着生产的发展,社员收入和生活水平也得到提高。1985 年人均收入 600 元,劳均收入 948 元。社员储蓄 494.20 万元。

1979 年实行老年社员退休制度;1985 年新建乡敬老院一所。

1981~1985 年,农村建房共有 1710 户,占总户数的 32.7%。用地面积 119600 平方米。

文教卫生事业也有很大的发展。过去只有几所初级小学,1985 年有完小 7 所,学生 1853 人;初级中学 1 所,学生 432 人;幼儿园 21 所,乡幼儿中心 1 所,入园儿童 677 人。乡设文化中心管理站,下有影剧院、电影放映队、图书室等。乡卫生院 1 所,各科医务人员 47 人,病床 30 张;村设卫生室,共有保健医生 38 人,社员实行合作医疗。1982 年,建水厂一座,日供水量 1000 吨,除了对杨园镇上单位供水外,还供给社员用水计 1047 户,共 3947 人。

杨园,过去穷乡僻壤,建国三十余年来,社会历史发生了根本变化。可以预计,今后的杨园发展更为迅速,面貌更为壮观。

大事记

南宋乾道八年(1172)

杨园地区东部筑里护塘,又名老护塘、内捍海塘。

元至正元年(1341)

黄家宅东首(今同协村三队),建“石牌庵”一座。

明成化十二年(1476)

钦公塘内侧,建海城隍庙一座。(今永新村一队)

明正德四年(1509)

七月六日至十一日 大雨昼夜不止,濒海,人民房屋漂没。冬极寒,黄浦江中冰厚二至三尺。

明万历十二年(1584)

里护塘东海岸线又筑捍海塘。

清雍正二年(1724)

置南汇县,九团隶南汇县;高昌乡隶上海县辖。

清雍正十一年(1733)

南汇县知县钦琏,承办拓修外捍海塘(俗称钦公塘),正月开工,七月工竣。

清嘉庆十五年(1810)

置川沙抚民厅。杨园地区属高昌乡廿二保。九团九甲,隶川沙抚民厅辖。

清道光二年(1822)

疏浚卢九郎沟(卢九沟)、赵家沟、运盐河。

清咸丰十一年(1861)

十二月十八日 洪、杨太平军部,攻陷南汇,十九日攻陷川沙。
十二月二十七日,大雪三昼夜,苦寒路绝,民断炊,有冻饿死者。

清同治元年(1862)

五月廿一日 清兵收复川沙。是年正月,清军收复高桥,二月廿七日,太平军退孙家沟、顾、蔡各路口。五月廿一日,李鸿章兵攻南汇,降。川沙太平军汪有为,闻南汇降,遂弃城,清兵复川沙。

清光绪五年(1877)

黄琮,字平斋(今倡议村3队),科试为上海县学。

清光绪七年(1881)

天主教传入,王朱家宅(今先锋村5队)建“若望堂”;车沟头(今大同村4队)建“七苦堂”,均由民房改建。

清光绪十六年(1890)

浚界浜,十月开工,十二月工竣。(界浜北宝山县境,南为川沙县境,两县合浚)。

清光绪廿八年(1902)

尤桂芬,字芹香(今先锋村4队),科试为上海县学第11名。

清光绪卅一年(1905)

陈有恒、尤桂芬创办杨园初级小学,系私立,民国后改为公立。
八月 大风潮,八、九团,横沙塘圩尽毁,人畜死无数。

清宣统二年(1910)

陈有恒、尤桂芬当选川沙县议员。九月、十月,高昌乡、九团乡自治初选。

清宣统三年(1911)

春 孙中山广州起义失败,地方旧势力复辟,煽惑各乡民众,反对自治,即

所谓“打新法”。动乱中高昌乡自治公所被捣毁，杨园初级小学被毁，陈宅波及、尤桂芬私塾亦毁。十月，武装起义成功，始告平息。

十一月 川沙宣布光复，改厅为县。

民国二年(1913)

顾少也发起仿制穿网花边，在上海开设美艺花边公司，各路口设传习所。

六月 徐镇、老黄家宅设临时民团。

民国四年(1915)

四月 黄炎培主纂《川沙县志》，黄琮、尤桂芬、陈有恒任分纂。

民国六年(1917)

浚北杨家沟，十二月三日开工，翌年二月二日工竣。

民国十年(1921)

七月 陈有容等在斜桥(今金光村3队)，购池河低田20余亩，试办大丰畜植试验场。

民国十二年(1923)

五月 黄琮、陈有恒等，在徐路钦塘西脚，开办永源畜植场。

六月 老黄家宅有10余户发生瘟疫，死亡20多人。

民国十三年(1924)

秋 徐路镇、杨园成立保卫团。

民国十四年(1925)

春 杨园初级小学教师3人，被军阀孙传芳部下绑架，经多方营救，始得脱险。

民国十六年(1927)

春 中共党员王剑山(今金光村3队人)，领导川沙人民进行革命斗争。四月廿二日被国民党逮捕，廿六日被害于上海大木桥江境庙。

民国十八年(1929)

八月 高昌乡改称第三区,九团乡改称第四区。

民国廿三年(1934)

五月 第三区、第四区改为第二区、第三区。

六月 国民政府建区、乡、保、甲制,废乡、保、图制。杨园地区成立徐路、高行两乡,下设保、甲。

七月 出现历史上最高气温达40℃。连续43天无雨,旱荒。

是年 蔡高速公路通车,由蔡路—赵桥—高行,直至东沟。

民国廿六年(1937)

十二月十日 高行镇东南,发生“五条人命”案,被害人王生生、刘纪祥、刘正祥、刘裕生、刘裕泉,均属孙家宅人(今同协村1队),以贩米等为主。此系流氓报复杀人,凶手逃之夭夭。解放后在镇反运动中凶手已归案镇压。

民国廿七年(1938)

四月 日本侵略军进攻川沙,城遂沦陷。

五月 张惠芳在徐路外海边,组织“边区民众自卫团”。

是年 徐路、高行两乡,成立伪“维持会”。

是年 本乡有周金顺、梅云龙等人,为中共吕四区委、苏中军区海防团、东南警卫团等部,运送军需物资。

民国廿九年(1940)

建伪徐家路乡、高行乡,隶属伪上海特别市川沙区公署。

民国卅四年(1945)

八月 抗战胜利,重设徐路乡、高行乡,隶属江苏省川沙县第二区署辖。

是年 张惠芳创办惠民初级中学,校址水洞头(今东民村3队)。

是年 本乡有王斗孚、王升甫、赵树华等人,为苏中新四军运送军需物资、药品、纸张,直至解放前夕。

民国卅五年(1946)

九月 徐路镇建立三青团第三区队,下设三个分队。

是年 中国国民党第四区党部设徐路中心学、惠民小学、斜桥小学区分部。

是年 马定国(新涛),于老黄家宅建造三上三下楼房一幢,落成典礼上,川沙县县长王亚武委派秘书光临庆贺。

民国卅六年(1947)

国民党抽壮丁,马顺根(今革新村3队人)被抽,送往徐州,家人卖掉奶牛一头,买通连长,才释放回来。

民国卅七年(1948)

九月 徐路乡、高行乡合并,成立高徐乡。高徐乡民众自卫队成立,并设常备班一个驻徐路。十二月,设立高徐乡沿海监视哨。

是年 由徐绍周、徐梦华、徐家明、陈有恒等20多人发起,建立永宁公墓(今革新村13队西首)。

是年 “九宫后天道”、“一贯道”开展活动。

一九四九年

五月十五日 杨园地区解放。

五月 水洞头(今东民村2队)大多数民房及惠民中学校舍,被国民党残军烧毁。

六月 川沙县人民政府成立,下设五个办事处,杨园隶属第一办事处。十月,废旧保、甲制,成立徐路、高行、大同、中心四乡,下辖32个行政村。十二月,第一办事处改为高徐区人民政府。

七月廿五日 强台风袭击,又遇特大海潮,陈公塘(即人民塘)被冲决。

一九五〇年

六月 高徐区和龚路区合并,成立顾路区。下辖龚路、顾路、杨园地区14个乡。杨园各乡建置农民协会、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支部。

九月 徐路中心小学、杨园小学附设幼儿园开办。十月,徐路乡开展土地改革运动。十二月,顾路供销社建立,徐路设供销社,赵桥设分站。

是年 开随塘河。

一九五一年

三月 动员民工修筑人民塘,中心乡获质量第一名,得到县水利指挥部授予的奖旗、奖状。

四月 开展镇压反革命运动。

春 土地改革运动全面推开,是年十月胜利结束,杨园地区划为地主 22 人,富农 73 人。

七月 抗美援朝,有黄惠玉(东民村人)等 17 人,参加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作战。

一九五二年

元旦 由开业医生顾梦德等 20 余人,创办顾路区联合诊所,总所设龚路镇,顾路镇设分所,王朱家宅设医疗点。

三月 开展“三反”、“五反”运动。

春 各乡农民组织生产互助组。

一九五三年

三月 中心、大同、高行三乡建立党支部。

六月三十日 杨园地区第一次人口普查,共 3512 户,计 13366 人。

六月 顾路区人民政府,改为顾路区公所,为县的派出机构。

九月 徐路、中心、大同、高行四乡,分别召开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十一月 实行粮食统购统销。

是年 取缔反动会道门“一贯道”、“九宫后天道”,道徒办理退道手续。

一九五四年

是年 顾路粮管所在赵桥设粮油收购站。

五月 成立信用合作社,中心乡、高行乡设社址赵桥镇,大同乡、徐路乡设社址徐路镇,六十年代撤并至赵桥镇。

春 首建叠桥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陈金山任社长。

一九五五年

春 建立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徐路乡 17 个,中心乡 16 人,大同乡 13

个,高行乡9个。

是年 贯彻义务兵役制,杨园地区有一批青年光荣参军。

一九五六年

四月 徐路铁木竹生产合作社成立。

五月 农业合作化运动高潮,由初级社合并,先后建立19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社按劳动工分计酬,实行“三包一奖”(包产量、包成本、包用工)。

九月 徐路、中心、大同、高行四乡,分别召开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是年 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徐路镇张源兴、周协顺、黄同昌等户批准为公私合营,合作13户。

一九五七年

九月 撤区并乡,建置中心乡。

是月 中心乡召开第二届第二次人民代表大会。

是月 召开中国共产党中心乡第一次代表大会。

是月 召开共青团中心乡第一届团代会,选举成立中心乡团委。

十月 开展“整风反右”运动,错划为右派分子6人,其中学校5人。

十二月 “顾路区联合诊所大同医疗分所”改名“中心乡医院”。

一九五八年

四月 中心乡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五月 “大跃进”开始,大办工业,到1959年止,共有社办企业24个。

春 麻疹流行。

春 全国第一次土壤普查。

七月 创办“中心乡农业实验大学”。

九月 中心乡和顾路乡合并,建立幸福人民公社。公社实行一级核算制,“吃饭不要钱”,提倡生活集体化、行动军事化、生产战斗化。

十月 毛主席提“全民皆兵”,杨园地区建立民兵团。

十一月廿一日 国务院批准,川沙县划归上海市。

十一月 幸福人民公社和东方红人民公社(龚路)合并,成立顾路人民公社。

是年 杨园、顾路合办“顾路初级中学”。校址顾路中心小学,后迁沈家宅